

证券代码：603619

股票简称：中曼石油

公告编号：2018-044

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5月24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5月29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399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参加并表决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9名（以通讯方式表决的董事2名），会议由董事长李春第先生主持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决议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李春第、朱逢学、李世光回避表决，经与会非关联董事表决，6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同意控股股东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借款，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，年利率为6%，低于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年利率。本次借款无需公司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45）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设立巴基斯坦分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同意公司在巴基斯坦设立分公司，分公司名称为Zhongman Petroleum and Natural Gas Group Corp.,Ltd Pakistan Branch office.（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巴基斯坦分公司），经营范围与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致，最终情况以具体审批为准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设立乌克兰分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同意公司在乌克兰设立分公司，分公司名称为Zhongman Petroleum and Natural Gas Group Corp.,Ltd Representative office.（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克兰分公司），经营范围与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致，最终情况以具体审批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31 日